

古物諮詢委員會
委員備忘錄

油街12號前香港皇家遊艇會會所
文物影響評估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闡述油街12號前香港皇家遊艇會會所(該會所)文物影響評估的初步研究結果。

文物影響評估機制

2. 文物影響評估乃根據發展局引入的文物影響評估機制進行(見技術通告(工務)第6/2009號)。基本工程項目的文物影響評估機制於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實行,機制強調須盡一切努力避免或減輕因展開政府基本工程項目而進行的擬議工程對「文物地點」¹構成的不良影響。若會構成任何不良影響,項目倡議者/工程代理便應引入緩解措施,並諮詢公眾,特別是古諮會的意見。

工程計劃

3. 是項工程計劃會將現時位於北角油街與電氣道交界的二級歷史建築前香港皇家遊艇會會所改建為社群及公共藝術中心「油街藝術空間」。該中心將會用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藝術推廣辦事處的主要辦公室,以及為市民大眾,特別是年輕的藝術工作

¹ 「文物地點」包括:

- (i) 所有法定古蹟;
- (ii) 所有暫定古蹟;
- (iii) 所有已獲古物諮詢委員會(古諮會)評級的地點和建築物;
- (iv) 所有已記錄的具考古研究價值的地點;以及
- (v) 由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界定的政府文物地點。

者舉辦展覽和教育活動的場地。

文物影響評估

4. 鑑於該會所（屬二級歷史建築）具有文物價值，因此，藝術推廣辦事處委聘了文物顧問進行文物影響評估，以研究擬議工程會對該幢歷史建築物構成什麼程度的影響，假如無何避免地會構成不良影響，則制訂緩解措施。

5. 藝術推廣辦事處已向古蹟辦提交文物影響評估報告，以供審議。由於該會所主要的別具特色元素將予保存，任何加建或改建工程（如有需要）將會減至最少，因此古蹟辦認為工程項目建議可以接受，並對建議的緩解措施感到滿意。文物影響評估報告的重點列載於附件A，古蹟辦就報告提出的意見載於附件B，而報告全文則見附件C（載於隨附光碟內）。

6. 藝術推廣辦事處、建築署及文物顧問的代表將於會上簡介有關的工程項目建議。顧問會在考慮委員的意見後，進一步修訂有關建議。

徵詢意見

7. 現請委員就文物影響評估的研究結果提出意見和建議。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〇一一年九月

檔號：LCS AM 22/3